



GREATVIEW

紛美包裝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

年度報告 2013

股份代號：0468（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目錄

03	公司資料
05	財務概要
07	五年財務概要
08	行政總裁報告書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22	董事會報告書
33	企業管治報告
43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財務狀況表
48	綜合利潤表
49	綜合全面利潤表
50	綜合權益變動表
51	綜合現金流量表
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行政總裁)
洪綱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喬德斌先生(Mr. HILDEBRANDT James Henry)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竺稼先生
李立明先生
商曉君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陳偉恕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常福泉先生
馬秀絹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辭任)
莫明慧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竺稼先生
馬秀絹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辭任)
莫明慧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主席)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陳偉恕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偉恕先生(主席)
竺稼先生
畢樺先生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提名委員會

洪綱先生(主席)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陳偉恕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8樓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酒仙橋路14號
郵編：100015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合規顧問

天財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諾頓羅氏富布萊特香港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德國商業銀行
招商銀行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本公司網站

www.greatviewpack.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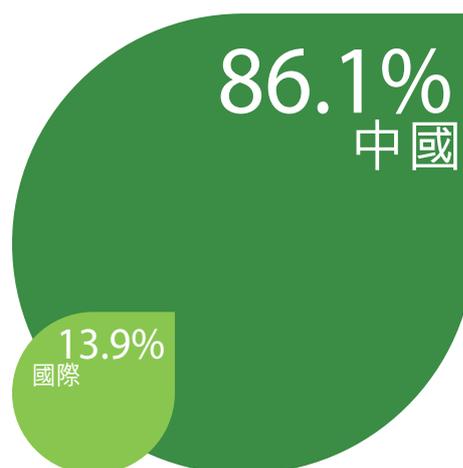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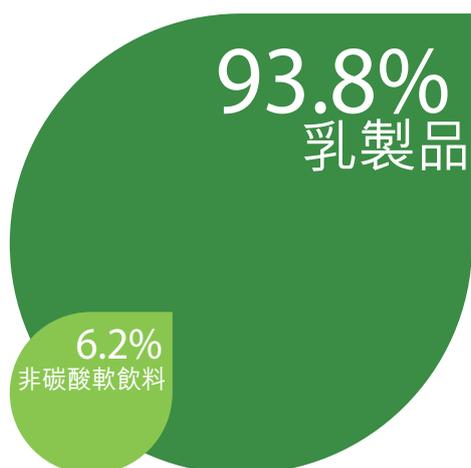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百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	百分比 %
收益	2,159.5	1,744.0	23.8%
毛利	579.2	550.5	5.2%
純利	317.3	314.9	0.8%
股東應佔溢利	317.3	314.9	0.8%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24	0.24	0%
建議每股股息(港元)	0.1	0.1	

收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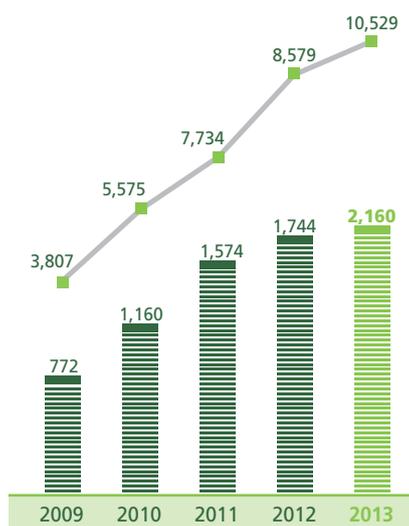


100
億
X2

於二零一三年，紛美包裝的全年紙盒銷量首次達致 100 億；
累計向我們最大客戶銷售的無菌紙盒超過 100 億個。

五年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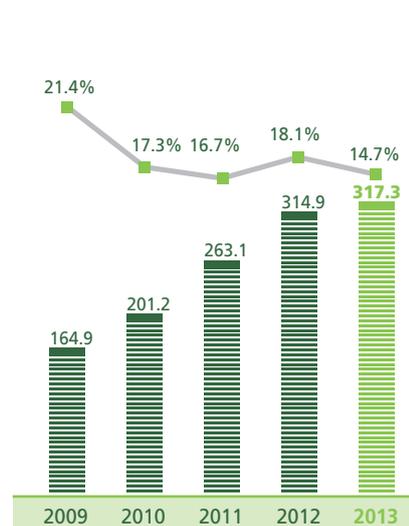
收益趨勢



■ 數量 (百萬個包裝)

■ 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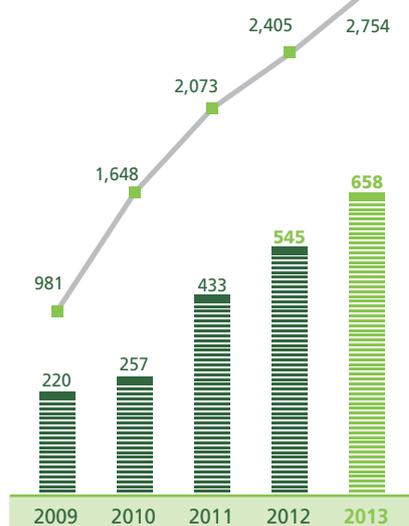
溢利趨勢



■ 佔收益百分比

■ 純利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及負債趨勢



■ 總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 總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349,541	1,211,735	985,311	569,655	503,522
流動資產	1,404,770	1,193,531	1,088,153	1,078,504	477,738
總資產	2,754,311	2,405,266	2,073,464	1,648,159	981,26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10,615	85,089	46,230	68,374	94,957
流動負債	546,914	460,333	386,955	188,344	125,198
總負債	657,529	545,422	433,185	256,718	220,155
總權益	2,096,782	1,859,844	1,640,279	1,391,441	761,105



行政總裁 報告書

二零一三年：突破雙百億

二零一三年是紛美包裝創業的第十個年頭，一如既往是一個成功之年。

我首先想與大家分享紛美包裝創造的雙百億突破的喜訊。第一個是十周年之際紛美包裝年產、銷量實現100億包突破；其次是我們為最大合作夥伴的累計供應量超過了100億包。更有意義的是，這100億包供應給最大客戶的包裝材料堅持100%採用可持續森林認證紙板製造。

二零一三年紛美包裝全球工廠採用可持續森林認證紙板製造的包裝材料佔比超過了四分之三，這個數字是業界最高值並大幅度領先業界同行，它不僅見證了紛美包裝對可持續發展未來的承諾，更彰顯了紛美包裝與客戶共同追求的商業價值觀，因而更讓我們感到由衷的驕傲。這些成績是紛美包裝的客戶，全體員工和股東們共同創造的，在此深表感謝。

在中國，乳業一個主要的發展趨勢是中國與全球乳業的關聯度越來越高。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三年，由於遭遇了本土

原奶供應短缺，中國乳業面臨增速大幅減緩的局面。幸而國際乳品原料市場表現出了一定的供給彈性，通過增加乳品原料進口，二零一三年中國液態奶產量實現了7%的增速。殷切的消費需求、巨大的資源投入和全球乳業的供給彈性使得我們對中國乳業繼續保持健康成長持樂觀判斷。二零一三年底，隨著紛美山東工廠第三條生產線的落成，紛美再次獲得了40億包的產能增長，這對提高交貨速度和靈活性，擴充多樣化產品從而提升我們的競爭能力和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提供了可靠的預期。

紛美包裝在過去的一年取得了高於行業水平的出色表現，除了我們在中國長期穩健的成長之外，國際業務延續增長勢頭、佔總業務量的比例繼續上升，歐洲工廠的開工率也達到了預期目標。二零一三年五月，在中國李克強總理和德國默克爾總理的見證下，紛美包裝簽訂了擬向哈雷工廠追加3,800萬歐元投資用於第二條生產線的投資備忘錄。

二零一四年，紛美包裝將進一步拓展國際業務，將「選擇創造價值」的經營理念深入傳播，我們相信國際業務也將複製紛美包裝在中國業務的成功。紛美包裝還將戰略性地投入灌裝設備領域，大幅提升灌裝設備的研發和製造能力。發展灌裝機，成為完整的包裝解決方案供應商是紛美長遠發展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符合紛美的長遠發展利益。

我們相信，隨著紛美逐步成為優秀的包裝解決方案供應商，未來將有能力與業界領袖共同承擔起在全球拓展紙基無菌包裝市場的重任。

感謝並祝福大家二零一四年馬到成功。



畢禛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紛美包裝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紛美」及其附屬公司)是全球第二大輥式送料無菌包裝供應商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領先的替代供應商,生產及銷售各類無菌包裝,其中包括紙盒包裝「紛美無菌磚」及軟盒包裝「紛美無菌枕」。我們提供與標準輥式送料灌裝機完全兼容的訂製、優質及具價格競爭優勢的無菌包裝,以此獲得中國若干領先乳製品及非碳酸軟飲料(「非碳酸軟飲料」)生產商成為客戶,更獲得多個國際生產商選用。二零一三年,紛美營業滿十週年,在此期間,紛美持續通過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贏得客戶的信任與支持。

於二零一三年,紛美持續在市場上表現脫俗,總體收益增長為23.8%。於中國,儘管原奶短缺為營商環境增加困難,但消費者需求強勁,大量資源投入,另有全球牛奶的彈性供應,所產生協同效應令我們能夠得以穩健增長。

為符合與日俱增的市場需求,我們持續在中國擴充我們的產能。本年度下半年,我們開始在和林格爾廠房興建生產設施以生產新的無菌包裝產品,計劃將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完成建設。另外,我們高唐工廠的第三條生產線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開始商業生產。

另外,紛美於開拓國際業務市場份額上加大力度。我們的國際業務增長顯著,儘管國際銷售出現虧損,但總體符合預期。六月,紛美慶祝其於德國哈雷創辦首家海外工廠。全球兩百名特邀嘉賓齊聚慶典,當中包括客戶、供應商及政府官員。於慶典上,紛美透過向德國哈雷(薩勒)癌症兒童護理協會(the Association for the Care of Children with Cancer in Halle (Saale), Germany)作出慈善捐贈以重申其對地方社會的承諾。紛美亦與薩克森—安哈特州州長及哈雷(薩勒)市長於柏林簽署備忘錄,以提升德國工廠的產能。

產品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合共105億個包裝,較二零一二年增加22.7%。紛美無菌磚250毫升標準裝仍然為最暢銷的產品,而紛美無菌磚250毫升苗條裝則緊隨其後,為本集團第二暢銷產品。

於二零一三年,我們致力確保我們所有紙製品加工廠生產高品質產品,以鞏固我們於市場上的品牌信譽。我們深信,我們對質量的重視將會助我們強化客戶信心,為我們產品提供強力的賣點。就我們歐洲工廠而言,我們注重提升我們經營管理架構及培訓當地員工,以提升我們的生產效率。

產能及使用

本集團之年產能於二零一三年底為174億個包裝。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生產約106億個包裝。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使用率較二零一二年同期稍微降低,主要是因為我們的歐洲工廠尚處擴充產能階段。

供應商及原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材料價格維持相對穩定輕微增長。原材料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產量的增長和歐洲工廠較高的材料耗用。

我們亦繼續擴大供應商基礎，務求更有效地管理及控制原料價格以及改善我們歐洲工廠的生產效能。

銷售及市場推廣

紛美包裝向世界各地領先乳製品及非碳酸軟飲料生產商銷售無菌包裝及提供服務，並以中國及歐洲市場為主。

於二零一三年，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進軍新市場，如北非及海灣地區。我們深信歐洲領先乳製品及軟飲生產商對無菌供應商的需求。鑒於此趨勢，加上我們在銷售方面作出的努力、穩定生產能力以及經改善的服務，令我們可實現地域市場擴張方面的目標。

於中國，我們持續擴充我們的客戶群，並與我們主要乳製品客戶擴大業務量。於二零一三年，紛美包裝宣佈，其已向其最大客戶供應100億個紙盒包裝。我們亦於四川成都第88屆全國糖酒商品交易會(中國大型知名食品會展)展出我們最新無菌技術及產品組合。



紛美包裝哈雷工廠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財務回顧

概覽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中國乳製品市場增長緩慢，原料成本上漲，加上較小市場同業帶來更多的競爭，但本集團在市場上表現脫俗，收益增長超過20%。另外，我們維持溢利水平並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現自由現金流，惟歐洲工廠錄得虧損。我們的管理層深信中國及歐洲市場擴大產能後會持續取得穩健增長。

收益

我們向國內外乳製品及非碳酸軟飲料生產商銷售無菌包裝及提供相關服務，其成為我們的主要收益來源。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4.0百萬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的人民幣2,159.5百萬元，增幅為23.8%，該增加主要由來自現有國內乳製品客戶及國際業務的訂單帶動。

國內分部方面，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為人民幣1,859.0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7.0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272.0百萬元，增幅為17.1%。

國際分部方面，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為人民幣300.5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7.1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143.4百萬元，增幅為91.3%。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乳製品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2,024.9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4.7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390.2百萬元，增幅為23.9%，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非碳酸軟飲料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134.6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9.3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25.3百萬元，增幅為23.1%。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580.3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93.6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386.7百萬元，增幅為32.4%。銷售成本升幅高於總收益增長，是由於原料成本提高及歐洲工廠運營成本的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於回顧年度的毛利報人民幣579.2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0.5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28.7百萬元，增幅為5.2%。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率為26.8%，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1.6%比較，減少了4.8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歐洲工廠較高的生產成本。



李克強總理和默克爾總理共同見證紛美包裝簽約儀式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7.4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1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幅為31.3%，主要受惠於廢料的銷售及政府補助。

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05.2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2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18.0百萬元，增幅為20.6%。有關增加主要因為與銷售相關的費用增長，如佣金和運費。分銷開支佔總收益之百分比為4.9%，較去年減少0.1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13.6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8.2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5.4百萬元，增幅為5.0%，此因員工福利開支增加所致。行政開支佔總收益之百分比為5.3%，較去年減少0.9個百分點。

稅項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稅項開支達人民幣99.5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1百萬元比較，增加了人民幣17.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稅率為23.9%，與前一財政年度的20.7%比較，增加了3.2個百分點。

年內溢利及純利潤率

在上述因素推動下，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純利報人民幣317.3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4.9百萬元比較，增長了人民幣2.4百萬元，增幅為0.8%。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純利率為14.7%，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8.1%比較，減少了3.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原材料成本及歐洲工廠運營成本較高。

管理層討論 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94.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5.2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手頭現金及存置於國內銀行主要以人民幣賬戶持有的銀行結餘。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的週轉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成品包裝產品。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週轉天數（存貨／銷售成本）為105.3天，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27.0天。貿易應收款項的週轉天數（貿易應收款項／收益）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6.6天，減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0.5天。貿易應付款項的週轉天數（貿易應付款項／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1.2天，減少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0.5天。

借貸及融資成本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人民幣177.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9.6百萬元），以美元計值。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1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以貸款及銀行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0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8），與去年相同。

營運資金

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以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差額計算）為人民幣857.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33.2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匯兌收益人民幣9.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益人民幣5.6百萬元）。

資本支出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總資本支出約人民幣209.4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0.0百萬元），用作建造本集團的新廠房及為本集團購置機器及設備。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一二年：無）或土地使用權（二零一二年：無）。

或然負債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瑞士普利的利樂拉伐控股信貸有限公司（Tetra Laval Holdings & Finance S.A.）（「利樂」）向德國杜塞爾多夫地方法院（「法院」）提出申訴，指控本集團兩家公司與無菌包裝材料有關之歐洲專利涉嫌專利侵權（「利樂申訴」）。

法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駁回利樂申訴，並裁定利樂須承擔法律程序費用（「判決」）。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利樂就判決向杜塞爾多夫高級地區法院提交上訴通知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案件等待異議訴訟的法院判決。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我們開始向歐洲專利局(「歐洲專利局」)提起異議訴訟，以使利樂的侵權指控所提及的專利在所有歐洲專利局成員國均失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歐洲專利局異議部全面撤銷相關專利，然而，利樂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對一審判決提出上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就利樂的上訴提交了答覆文件。根據本公司與其德國法律顧問之溝通，本公司評估本集團對利樂的上訴應可勝訴。我們將於適當時候作出更多披露。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250名僱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3名僱員)。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方案，以及提供酌情花紅、現金津貼及社保供款。整體而言，我們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金。我們已建立一個年度審議制度以評估僱員的表現，而有關評估則構成我們對加薪、花紅及升遷所作決定的基礎。本集團亦為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為確保本集團僱員在行業內保持競爭力，本公司已採納由人力資源部門管理的僱員培訓計劃。



資助貧困山區孩子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

畢樺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制訂、執行及組織發展。畢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即Partner One Enterprises Limited（「Partner One」）、豐景集團有限公司（「豐景」）、紛美包裝（山東）有限公司（「山東紛美包裝」）、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紛美包裝（內蒙古）」）、紛美（北京）貿易有限公司（「北京紛美」）及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前稱Tralin Pak Europe GmbH及GA Pack Europe GmbH）及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Manufacturing GmbH（前稱GA Pack Property GmbH以及GA Pack Manufacturing GmbH）的董事。畢先生在無菌包裝行業的市場發展及公司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他曾擔任一家著名無菌包裝生產商的銷售及市場經理。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畢先生曾為全球電視公司軟件及服務供應商Echostar Corporation的大中華經理。畢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丹佛大學並取得文學碩士學位。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洪綱先生

洪綱先生，55歲，是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主席兼執行董事。洪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發展及日常營銷、傳訊及投資者關係的監督。洪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即Partner One、豐景、山東紛美包裝、紛美（北京）包裝設備有限公司、紛美包裝（內蒙古）、北京紛美及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前稱Tralin Pak Europe GmbH及GA Pack Europe GmbH）的董事。洪先生在包裝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他曾擔任一家著名無菌包裝生產商的多個執行職位。洪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中國浙江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七年取得英國蘇塞克斯大學的哲學（發展研究）碩士學位。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非執行董事

喬德斌先生

(Mr. HILDEBRANDT James Henry)

喬德斌先生，54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三日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喬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董事。喬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的制訂及監察。喬先生現為Bain Capital Asia, LLC（「Bain Capital Asia」）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加入Bain Capital Asia前，喬先生為Bain & Company的合夥人兼董事，協助在中國、東南亞、韓國及澳大利亞成立亞洲辦事處。喬先生為亞洲Private Equity Practice以及中國與東南亞Financial Services Practice的區域負責人。喬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取得Leland Stanford Junior University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獲得多倫多大學法學博士學位。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竺稼先生

竺稼先生，51歲，為非執行董事。竺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竺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即Partner One、豐景、山東紛美包裝、紛美包裝(內蒙古)及北京紛美)的董事。竺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的制訂及監察。彼現為Bain Capital Asia的董事總經理。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六年，竺先生曾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其中國業務的首席執行官。竺先生目前為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0)、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3)及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8)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全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竺先生亦是優酷土豆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竺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鄭州大學，獲得文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四年取得南京大學的文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二年取得Cornell Law School的法學博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李立明先生

李立明先生，41歲，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即Partner One、山東紛美包裝、紛美包裝(內蒙古)及北京紛美)的董事。李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的制訂及監察。李先生現為Bain Capital Asia私募股權投資團隊的董事總經理，負責尋找及牽頭執行交易，涵蓋亞太地區的醫療、化工、消費品及零售行業。於二零零六年加入Bain Capital Asia前，李先生供職於瑞典Investor AB(北歐地區最大的工業控股公司之一)亞洲私募股權投資部門，並自一九九八年起任職於該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李先生為Investor Asia Limited(現稱為Investor Growth Capital，為北歐最大的上市工業控股公司Investor AB的全資創業基金公司)副總裁；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為imGO Limited(由Investor AB及其他公司於二零零零年成立的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專注於亞洲的新興無線通訊領域)的副總裁及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為Investor Asia Limited的副總裁。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年中，李先生供職於Lehman Brothers Investment Banking在紐約及香港的分公司。李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哥倫比亞學院，取得經濟文學士學位。李先生為特許財務分析師。彼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商曉君女士

商曉君女士，40歲，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商女士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董事。商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的制訂及監察。商女士現為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資產管理公司)的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成為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的執行董事前，商女士曾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擔任CDH Investment Advisory Private Limited(一家以新加坡為基地的私人股本基金管理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擔任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的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商女士擔任CDH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的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加入CDH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前，商女士為新加坡政府直接投資有限公司亞太地區直接投資部的助理副總裁，專責中國的直接投資。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彼任職於新加坡發展置地有限公司和CapitaLand Residential Limited，從事業務發展、策略規劃、資產管理及企業規劃。商女士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持有工商管理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彼現為廣東海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002311)的董事會成員，該公司主要在中國及越南從事水產飼料、家畜飼料、家禽飼料及預混水產飼料的研發、生產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及銷售業務。彼亦為泛華保險服務集團(CISG納斯達克)董事會成員，該集團為中國最大獨立保險公司之一。商女士曾作為金融投資者CDH China Growth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委任的代表，自二零零五年十月起擔任Air Media Group Inc. (AMCN納斯達克)的董事，並在Air Media Group Inc.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上市後，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從董事會辭任。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45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Lueth先生主要負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業績。Lueth先生現任泛華保險服務集團(CISG納斯達克)的獨立董事，而泛華保險服務集團為中國最大的獨立保險代理之一。Lueth先生亦擔任Cardinal Health China(先前由Zuellig Pharma擁有，為一家專門從事藥品分銷的公司)的融資副主席。彼自二零零五年起在該公司工作，先前擔任其財務總監。此前，Lueth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擔任GE Capital多個職務，包括台灣業務的財務總監及行政總裁兼中國代表。在此之前，彼於Coopers & Lybrand擔任核數師。Lueth先生取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商業理學士學位及美國西北大學凱洛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Lueth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取得執業會計師證書，並於一九九四年成為註冊管理會計師。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66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Behrens先生主要負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業績。Behrens先生現任Vermilion Partners Limited(一家以中國為基地的私募股權投資顧問公司，向著名跨國企業、中國公司及投資者提供一系列商業銀行及企業顧問服務)的中國業務高級顧問。Behrens先生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任EADS China的非執行主席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任EADS China的總裁兼行政總裁。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四年，Behrens先生擔任Siemens Ltd., China的總裁兼行政總裁。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彼擔任Siemens Inc. Philippines的總裁兼行政總裁。於加入Siemens Inc. Philippines前，Behrens先生曾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任Electronic Telephone Systems, Industries Inc., Philippines的執行副總裁；一九八一年至一九八四年，任西門子於Jebsen and Co. PRC的國家代表；一九七六年至一九八一年，任Nixdorf Computers, Hong Kong的技術兼行政經理；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七六年任Nixdorf Computers, Germany的外勤工程主管，及於一九六八年至一九七一年，任German Naval Air Force,

Germany的電子工程師。Behrens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中國外資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為中國歐盟商會主席；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任中國德國商會主席；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任菲律賓歐洲商會主席，及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四年，擔任其財務主管。Behrens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獲北京市頒發長城友誼獎；於二零零三年獲上海市授予Magnolia Award Gold level；並於一九九三年獲德國政府頒發十字勳章。Behrens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獲委任為Deutsche Bank (China) Co. Lt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獲委任Nordex (Beijing) Wind Power Engineering & Technology Co.的非執行董事。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陳偉恕先生

陳偉恕先生，67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業績。陳先生為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的諮詢委員，上海世界觀察研究院的理事長及陸家嘴財富管理培訓中心董事長。他曾擔任過多個職位，包括復旦大學經濟研究中心秘書長、世界經濟系副系主任、國際金融系系主任及教授、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的執行董事及副行長、上海實業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副董事長、上海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長、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交所股份代號：600018)、華麗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交所股份代號：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600503)、蘇格蘭皇家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及蘇州信託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以及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高級顧問等職。彼在經濟、金融研究及銀行以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49年經驗。陳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並持有經濟學碩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位。

高級管理層

常福泉先生

常福泉先生,56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常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會計、財務及資金管理。常先生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常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擔任福建南平南孚電池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約翰迪爾佳聯收穫機械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擔任China Automotive Components Corporation財務副總監、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擔任生力八達(保定)啤酒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及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擔任China Enterprise Culture Group的財務主任。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五年,常先生亦擔任北京麥當勞食品有限公司的高級財務督導,並於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擔任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兩家附屬公司渤海石油公司及石油鑽探服務公司各自的會計師。常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中國廈門大學,主修國際會計專業。彼於一九九八年在中國廈門大學修畢會計學碩士課程。

陳桂寧先生

陳桂寧先生,58歲,為本集團的技術總監。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無菌包裝灌裝線生產及維護。陳先生在無菌包裝行業擁有逾22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一家著名無菌包裝材料生產商的技術服務工程師,及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擔任其外勤服務經理。陳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北京廣播電視大學,取得機械科學理學士學位。

高森博先生

高森博先生,71歲,為本集團的高級加工顧問。高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退休。彼主要負責加工、生產、質量、組織及技術方面的建議。高先生在無菌流質食品包裝行業擁有逾32年經驗。高先生於一九六六年取得瑞士洛桑Swiss Polytechnic University理工科文憑。於一九六六年至一九六九年,彼於瑞典

從事車窗玻璃行業,負責實驗及質量改進。於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七三年,彼於一間瑞士主要鋁業企業的研發部門任職,負責開發特種陶瓷(氧化物、碳化物、硼化物等)。其後,於一九七三年至一九七四年,彼從事人造寶石生產之生產管理。高先生在一九七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任職於瑞士及中國一家著名奶製品及流質食品行業包裝系統國際供應商。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二年,高先生曾擔任一家著名乳製品及流質食品行業包裝系統國際供應商的中國營運總經理。

籃欽棠先生

籃欽棠先生,56歲,為本集團加工總監,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管理本集團所有加工廠。籃先生擁有26年無菌包裝業物料加工的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擔任大中華地區一間頂尖無菌包裝生產商的工廠總監。籃先生於台灣世新大學畢業,主修印刷工程。

劉鈞先生

劉鈞先生,52歲,為本集團的營運總監。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管理及營運。劉先生於管理及技術方面擁有將近22年經驗,包括曾於高科技行業任職多年。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擔任半導體、面具及相關行業流程控制產品國際生產商的中國分公司的總經理。在加入上述公司前,劉先生任職於一家化學蒸汽沉積、物理氣相沉積、電化學沉積及生產

董事會及 高級管理層

半導體所用表面處理儀器的國際生產商。劉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中國北京大學，取得物理學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二年取得康奈爾大學材料科學及應用物理學博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取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層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楊久賢先生

楊久賢先生，50歲，為本集團的銷售總監。楊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內銷。楊先生在乳製品行業管理及銷售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楊先生於二零零三年擔任NIUMAMA Dairy Co., Ltd.的總經理。在加入NIUMAMA Dairy Co., Ltd.前，楊先生分別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北京一家著名無菌包裝材料生產商在中國東北地區及內蒙古的大客戶經理，及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擔任上述公司上海辦事處在中國西南六省的大客戶經理。楊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北京聯合大學，取得中國語言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會 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其報告書，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於年內，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化。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利潤表內。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應佔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的41.7%及70.2%。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的總收益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的40.9%及69.7%。

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重大實際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於年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儲備

於年內，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724.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24.1百萬元)。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
洪綱先生

非執行董事

喬德斌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竺稼先生
李立明先生
商曉君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陳偉恕先生

畢樺先生、竺稼先生及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作為董事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上述全體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 17 至 21 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確認書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有關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分別訂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初始固定任期為兩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交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續簽任期為兩年的委任函，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交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概無董事（包括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訂立本集團在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 報告書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已成立，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別表現及可供比較的市場慣例後，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結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僱員的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主要行政 人員姓名	股份數目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附註5)
洪鋼	159,489,234	1	全權信託創立人	好倉	11.91
	86,961,966	2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6.49
	8,038,000	3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0.60
	11,831,560	4	全權信託創立人	好倉	0.88
好倉總額	266,320,760				19.89
	5,525,000	3	受控法團權益	淡倉	0.41
	14,820,000	1	全權信託創立人	淡倉	1.11
	淡倉總額	20,345,000			1.52

董事會 報告書

附註：

- (1) Wiseland Holdings Ltd (「Wiseland」) 於 129,489,234 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並就額外 30,000,000 股股份與 Bain Capital TP Holdings, LP (「Bain Capital」) 訂立附加獎勵安排 (「Bain Capital 附加獎勵安排」)。因此，Wiseland 於 159,489,234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倘 Wiseland 自 Bain Capital 附加獎勵安排取得股份 (「Wiseland 附加獎勵安排」)，則同意轉讓 14,820,000 股股份予 Phanron Holdings Limited (「Phanron」)、Hillma Global Limited、Goldmap Investment Limited、Parview Development Limited (「Parview」)、J. Schwartz Ltd 及 Wallson Investment Limited。因此，Wiseland 於 14,820,000 股股份中擁有淡倉。復昇有限公司 (「復昇」) 因其於 Wiseland 的 41.90% 權益而於同一批 159,489,234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復昇由兩個全權信託的其中一個全資擁有，而該兩個全權信託是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彼等各自的後嗣為受益人而成立 (「高管信託」)。洪鋼為高管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因此彼被視為於同一批 159,489,234 股股份及於 14,82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Phanron 由洪鋼全資擁有，因此彼被視為於 Phanron 持有的 86,961,966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力偉控股有限公司 (「力偉」) 由洪鋼及高瑋分別擁有 50%，因此洪鋼及高瑋被視為於力偉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獲授予的購股權而發行的全部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力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 22,000,000 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284 名僱員獲力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以轉讓方式) 授予權利，彼等的購股權歸屬時，可認購最多 20,010,000 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分別有 3,546,000 份購股權、4,616,000 份購股權及 5,800,000 份購股權歸屬。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早前已告失效的 3,236,000 份購股權由力偉收回，並於歸屬時再分配至本集團 193 名員工。首批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歸屬及第二批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歸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4,000 份購股權於歸屬後失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95,000 份購股權於歸屬期之前失效而由力偉收回。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度，5,317,300 份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行使。

因此力偉被視為於 8,038,000 股股份中持有好倉，並就交付 5,525,000 股股份的潛在責任而持有淡倉。

- (4) Parview 於 10,631,560 股股份及來自 Wiseland 附加獎勵安排的額外 1,200,000 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因此，Parview 於合計 11,831,56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Parview 由其中一個高管信託全資擁有，而洪鋼為高管信託的財產授予人，因此彼被視為於同一批 11,831,56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 1,338,917,300 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 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附註	身份	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之百分比(%) (附註8)
徐真女士	266,320,760	1	配偶權益	好倉	19.89
	20,345,000	1	配偶權益	淡倉	1.52
高璋	159,489,234	2	全權信託創立人	好倉	11.91
	221,000	3	實益擁有人	好倉	0.02
	8,038,000	4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0.60
	11,831,560	5	全權信託創立人	好倉	0.88
	好倉總額	179,579,794			
淡倉總額	5,525,000	4	受控法團權益	淡倉	0.41
	14,820,000	2	全權信託創立人	淡倉	1.11
淡倉總額	20,345,000				1.52
王薇女士	179,579,794	6	配偶權益	好倉	13.41
	20,345,000	6	配偶權益	淡倉	1.52
復昇	159,489,234	2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1.91
	14,820,000	2	受控法團權益	淡倉	1.11
福星發展有限公司	159,489,234	2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1.91
	14,820,000	2	受控法團權益	淡倉	1.11
Wiseland	159,489,234	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1.91
	14,820,000	2	受控法團權益	淡倉	1.11
FMR LLC	133,996,000		投資經理	好倉	10.01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133,897,000		投資經理	好倉	10.00
Wellington Management Company, LLP	180,330,654		投資經理	好倉	13.47
Phanron Holdings Limited	86,961,966	7	實益擁有人	好倉	6.49
GIC Private Limited	101,638,700		投資經理	好倉	7.59

董事會 報告書

附註：

- (1) 徐真女士因身為洪鋼的配偶而於266,320,760股股份的好倉及20,345,000股股份的淡倉中擁有權益。
- (2) Wiseland於129,489,234股股份及與Bain Capital附加獎勵安排的額外30,000,000股股份擁有直接權益。因此，Wiseland於合計159,489,2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倘Wiseland自Wiseland附加獎勵安排取得股份，則同意轉讓14,820,000股股份予Phanron、Hillma Global Limited、Goldmap Investment Limited、Parview、J. Schwartz Ltd及Wallson Investment Limited。因此，Wiseland於14,820,000股股份中擁有淡倉。福星發展有限公司(「福星」)及復昇分別於Wiseland的58.10%及41.90%中擁有權益，並因此於同一批129,489,23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高瑋為全資擁有福星的信託的創辦人，亦為持有復昇的高管信託的成立人之一。高瑋因此被視為於同一批159,489,234股股份及14,820,000股股份的淡倉中擁有權益。
- (3) 於二零一一年年度，高瑋以現金代價收購221,000股股份。
- (4) 力偉是由洪鋼及高瑋分別擁有50%，因此洪鋼及高瑋被視為於力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而發行的全部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力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22,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284名僱員獲力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轉讓方式)授予權利，於彼等的購股權歸屬時，可認購最多20,01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分別有3,546,000份購股權、4,616,000份購股權及5,800,000份購股權歸屬。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早前已告失效的3,236,000份購股權由力偉收回，並於歸屬時再分配至本集團193名員工。首批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歸屬及第二批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歸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4,000份購股權於歸屬後失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95,000份購股權於歸屬期之前失效並由力偉收回，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度，5,317,300份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行使。

因此力偉被視為於8,038,000股股份中持有好倉，並就交付5,525,000股股份的潛在責任而持有淡倉。

- (5) Parview於10,631,560股股份及來自Wiseland附加獎勵安排的額外1,200,000股股份擁有直接權益。因此，Parview於合計11,831,5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Parview由其中一個高管信託全資擁有，而高瑋為高管信託的一位成立人，因此於同一批11,831,56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王薇女士因身為高瑋的配偶而於179,579,794股股份的好倉及20,345,000股股份的淡倉中擁有權益。
- (7) Phanron於78,141,966股股份及於Wiseland附加獎勵安排下的8,820,000股股份擁有權益。
- (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1,338,917,3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其中一訂約方的任何合約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獲授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或彼等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並非任何安排的一方，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內取得該等權利。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上市規則第 14A 章界定而須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申報、公佈或獨立股東批准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該等關連人士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之須予披露關連交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有任何業務或權益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並無亦不會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董事會 報告書

退休計劃

有關本集團退休計劃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乃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一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要求水平。本集團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各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該操守準則。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主要目的是(其中包括)為本集團的僱員就其服務及僱用提供獎勵。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力偉以 1.00 港元的代價獲授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認購最多 22,000,000 股股份，而力偉將(以轉讓方式)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力偉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須獲董事會事先批准。有關的批准涵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包括須符合的資格、表現目標及股份認購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的每股行使價為 4.30 港元，亦即全球發售價。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上市日期」)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當日或之後，再無其他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可於上市日期後至上市日期起計滿十年的購股權期間行使，前提是必須符合董事會對有關僱員所定的條件。於直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 1%。

董事會 報告書

下文載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惟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

承授人名稱	附註	授出/ 歸屬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 首次公開發 售前購股權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首次公開發 售前購股權	於 年內歸屬 的首次 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	於 年內行使 的首次 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	於年內 註銷/失效 的首次公開發 售前購股權	
力偉	1	二零一零年 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4.30	13,838,000	(5,800,000)	-	-	8,038,000
僱員合共	2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	4.30	7,467,000	5,800,000	(5,317,300)	(379,000)	7,570,700
總計					21,305,000	-	(5,317,300)	(379,000)	15,608,700

附註：

-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批准力偉(以轉讓方式)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284名僱員獲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購最多20,010,000股股份。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將僅於歸屬後轉讓至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四期歸屬。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早前已告失效的3,236,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由力偉收回，並於歸屬時再分配至本集團193名員工。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兩期歸屬。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5,800,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已歸屬，其中379,000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於歸屬後已失效。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更專心致志為股東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價值；根據員工個別工作表現及集團業績，對他們所作貢獻給予報酬；及挽留和招攬賢能之士成為工作夥伴(他們的參與會或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成長和發展有利)。

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毋須遵守任何最短持有期間，惟當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時，董事會可決定任何最短持有期間，及會否設定任何必要績效目標，作為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一項購股權行使的先決條件。董事會亦會決定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的每股價格，前提是該價格不可低於以下三者的最高者：(i)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董事會 報告書

董事會可不時授出購股權予 (i) 任何執行董事，本公司、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所投資實體」）的員工（全職或兼職）；(ii) 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iii) 董事會認為適合的任何其他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起生效及有效十年，每位購股權承授人當接納獲授購股權要約時應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項為1.00港元。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受限於購股權計劃下的提早終止條文。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前提是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連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尚餘購股權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逾上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的10%，即133,360,000股股份。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有關上限，但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並且因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連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尚餘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逾不時的已發行股份的30%。於直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公眾持股量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133.9百萬港元（每股0.10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05.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每股0.10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06.3百萬元）。建議末期股息如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則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或前後支付予名列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名冊之股東。

董事會 報告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內於香港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將搬遷至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和合中心22樓，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此外，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內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有權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將搬遷至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和合中心22樓，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其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連任。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洪鋼先生

中國北京，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此企業管治報告，乃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報內。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公司價值及問責性。

於年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原則及遵守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企業管治守則之最佳常規做法。

以下為董事會於釐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政策時所履行之工作概況：

-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於企業管治之政策及慣例；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
-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慣例；
- (4)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之情況。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業務模式及策略

我們的使命是為流質食品行業創造及提升行業價值，務求惠及世界各地的客戶。我們承諾為客戶提供特製、優質及實惠的產品。本集團一直致力提升企業價值，確保本公司可達致長遠及穩定的發展，令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受惠。為此本集團投放創新及研發資源，藉以繼續改善產品及服務質素，其決心可見一斑。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討論及分析，載於第 10 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下。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並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出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於所有時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公司通訊已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明確區分。

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洪鋼先生(主席)

畢樺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喬德斌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竺稼先生

李立明先生

商曉君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陳偉恕先生

商曉君女士及喬德斌(HILDEBRANDT James Henry) 先生因彼等計劃專注其他業務責任而已遞交其非執行董事的辭呈，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中披露。

董事會各成員間並無關連。

企業管治 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的期間，董事會於任何時間均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此乃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身份而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的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從而使董事會有效且高效地發揮其職能。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本公司透過考慮若干因素致力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本公司亦將考慮基於其自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特定需求之因素設計最佳董事會組成。

提名委員會將監管實施本政策並每年報告多元化角度下董事會組成。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全面支持將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分開，以確保權責互相平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洪鋼先生及畢樺先生出任。彼等各自的職責已有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出。根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主席作出領導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行政總裁專注執行經董事會批准及授出的目標、政策及策略。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全體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LUETH Allen Warren先生除外)皆獲重新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九日起為期兩年，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並須根據章程細則退任。LUETH Allen Warren先生獲重新委任，任期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起為期兩年，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並須根據章程細則退任。

概無董事已訂立本集團在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作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任何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連任，而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下屆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連任。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已載於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監察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

企業管治 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洪鋼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及陳偉恕先生，其中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方式，檢討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並就任何建議改變提出推薦意見；
- (2)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
- (3)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各名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洪鋼先生(主席)	1/1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1
陳偉恕先生	1/1

根據章程細則，畢樺先生、竺稼先生及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願意重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建議重新委任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的退任董事。

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內載有尋求重選連任的退任董事的詳細資料。

董事入職及持續發展

每位新委任的董事在其首次接受委任時均獲得正式、全面及特別為其制訂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瞭解，以及全面認識在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A.6.5 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此可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所有董事即畢樺先生、洪鋼先生、喬德斌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竺稼先生、李立明先生、商曉君女士（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及陳偉恕先生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透過出席培訓課程或外部研討會，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常規及舉行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A.1.3 規定，董事會舉行例會前須發出至少 14 日通知。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若干董事會例會在召開前發出至少 14 日的通知。本公司採取靈活的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並確保預先給予董事充足的時間及足夠的資料。

議程及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必須的資料，均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至少 3 日送交所有董事，讓董事知悉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以供彼等作出知情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個別及獨自聯絡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會出席所有董事會例會，並在有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定及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乃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傳閱予董事以供收集意見，而最終版本可供董事查閱。

章程細則所載條文規定，倘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於某項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則該等董事須於批准有關交易的會議上放棄投票且將不會計入法定人數。

企業管治 報告

董事的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於二零一三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執行董事		
畢樺先生	0/1	5/5
洪鋼先生	1/1	5/5
非執行董事		
喬德斌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1/1	5/5
竺稼先生	0/1	5/5
李立明先生	1/1	5/5
商曉君女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0/1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1	5/5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0/1	5/5
陳偉恕先生	1/1	5/5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

經向所有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二零一三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彼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較大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發表內幕資料的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設立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發現任何僱員有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保留其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包括：審批及監督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所有董事均可全面並適時查閱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聯席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旨在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各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而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 報告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乃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獲授出的職能及職責會由董事會進行定期檢討。管理層在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層面。已成立的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有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股東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陳偉恕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畢樺先生、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及竺稼先生。薪酬委員會的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的規定。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標包括就批准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作出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就制訂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建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將會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而其薪酬將參考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情況後釐定。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所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1. 評估表現、檢討及批准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年終花紅)及服務合約；及
2. 檢討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並就董事袍金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股東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各名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陳偉恕先生(主席)	1/1
竺稼先生	1/1
畢樺先生	1/1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1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1

企業管治 報告

問責及審核

董事知悉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在財務及法律團隊的支援下，董事會負責就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幕消息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定及監管規定所須的其他披露而呈列公平、清晰及合理的評估。

為了讓董事會可就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所需解釋及資料。

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董事會有責任維持足夠的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以及每年檢討該系統的有效程度。

董事會已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程度進行檢討，包括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部門的員工資源、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及陳偉恕先生。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並無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在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該等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內部審核部門或外聘核數師於財務報表及報告所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慣常項目
- 參照外聘核數師所履行工作內容檢討與該核數師之業務關係、其薪酬及委聘條款，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免除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相關程序的適當及有效程度

於二零一三年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年報、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本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

企業管治 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各名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主席)	3/3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2/3
陳偉恕先生	3/3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發出的聲明載於第4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財務報表而應付外聘核數師的年度審核費用約人民幣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百萬元)。此外，就其他非審核服務而產生的費用約人民幣0.2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0.08百萬元)。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馬秀絹女士辭任聯席公司秘書一職，而莫明慧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莫女士為凱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常福泉先生(財務總監兼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為彼於本公司之主要企業聯絡人。

為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常福泉先生及莫明慧女士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而言極為重要。本公司亦認識到保持適時及非選擇性披露資料的重要性，此舉將可令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greatviewpack.com，其中有關本公司業務運作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可供公眾查閱。本集團的最新資料，包括年報及中期報告、公佈及新聞稿，均以適時方式於本公司的網站更新。

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20個完整營業日送交股東。

企業管治 報告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於相關要求中列明的任何事宜。

有關要求必須由股東簽署。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建議之程序

股東可提出有關本集團之營運、策略及／或管理之建議以供於股東大會上討論。建議須以書面要求方式送交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至公司秘書於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8樓，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14號(郵編：100015)

股東提問

股東如對名下股權有任何疑問，可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股東及投資人士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股東亦可透過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查詢，而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8樓，或本公司於中國的總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14號(郵編：100015)。

憲章文件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洪鋼先生

中國北京，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羅兵咸永道

致紛美包裝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4至89頁紛美包裝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綜合全面利潤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本報告(包括意見)乃為股東而編製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251,395	1,031,636
土地使用權	7	4,926	2,588
無形資產	8	54,214	54,15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29,455	20,147
長期預付款	20	9,551	103,206
		1,349,541	1,211,735
流動資產			
存貨	9	436,773	475,09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82,027	417,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294,606	295,215
受限制現金	11	91,364	5,911
		1,404,770	1,193,531
總資產			
		2,754,311	2,405,266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	12	962,369	937,797
法定儲備	13	145,445	113,079
匯兌儲備		(22,684)	(24,090)
保留盈利	14	1,011,652	833,058
總權益		2,096,782	1,859,84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16	107,615	80,4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3,000	4,591
		110,615	85,08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337,684	285,622
所得稅負債		32,098	25,135
借款	18	177,132	149,576
		546,914	460,333
總負債		657,529	545,422
總權益及負債		2,754,311	2,405,266
流動資產淨值		857,856	733,19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07,397	1,944,933

第 51 至 89 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第 44 至 89 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董事
畢樺

董事
洪鋼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附屬公司	30	223,552	217,18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3	700,700	700,700
		924,252	917,888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3	19,059	25,3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
		19,083	25,370
總資產			
		943,335	943,25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	12	1,030,622	1,006,050
累計虧損	14	(88,863)	(62,792)
總權益			
		941,759	943,258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76	-
		1,576	-
總負債			
		1,576	-
總權益及負債			
		943,335	943,258
流動資產淨值			
		17,507	25,3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41,759	943,258

第 51 至 89 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第 44 至 89 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董事
畢樺

董事
洪鋼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收益	21	2,159,533	1,744,049
銷售成本	22	(1,580,305)	(1,193,555)
毛利		579,228	550,494
其他收入	21	47,435	36,144
其他收益 — 淨額	21	8,990	5,822
分銷開支	22	(105,227)	(87,177)
行政開支	22	(113,552)	(108,150)
經營溢利		416,874	397,133
融資收入	25	3,867	6,235
融資開支	25	(3,978)	(6,3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416,763	397,008
稅項	26	(99,487)	(82,131)
年內溢利		317,276	314,877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17,276	314,87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27	0.24	0.24
—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27	0.24	0.24

第 51 至 89 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股息	28	105,270	215,312

綜合全面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年內溢利	317,276	314,877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406	6,74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18,682	321,625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18,682	321,62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18,682	321,625

第51至89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權益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附註12)	股份溢價 (附註12)	資本儲備 (附註12)	法定儲備 (附註13)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附註1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23	786,857	132,581	85,490	(30,838)	654,766	1,640,279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	314,877	314,877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	-	6,748	-	6,748
與擁有人的交易：							
僱員購股權	-	-	6,936	-	-	-	6,936
撥入法定儲備	-	-	-	27,589	-	(27,589)	-
股息	-	-	-	-	-	(108,996)	(108,99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6,936	27,589	-	(136,585)	(102,06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23	786,857	139,517	113,079	(24,090)	833,058	1,859,844
全面收入：							
年內溢利	-	-	-	-	-	317,276	317,276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406	-	1,406
與擁有人的交易：							
僱員購股權							
— 僱員服務的價值	-	-	6,365	-	-	-	6,365
— 已行使購股權	42	26,560	(8,395)	-	-	-	18,207
撥入法定儲備	-	-	-	32,366	-	(32,366)	-
股息	-	-	-	-	-	(106,316)	(106,316)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42	26,560	(2,030)	32,366	-	(138,682)	(81,74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65	813,417	137,487	145,445	(22,684)	1,011,652	2,096,782

第51至89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股票數據除外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9	340,574	486,521
已付利息		(3,873)	(4,021)
已繳所得稅		(103,423)	(74,78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3,278	407,715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081)	(275,034)
收到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貼		32,342	72,1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0	160
購買土地使用權		(2,440)	-
購置無形資產		(1,927)	(3,732)
已收利息		3,867	6,2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3,229)	(200,223)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207	-
借款所得款項		818,470	748,711
償還借款		(790,914)	(805,417)
派付予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106,316)	(108,99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0,553)	(165,7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5,215	253,8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		(105)	(435)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606	295,215

第51至89頁的附註構成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 一般資料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案合併及修訂本，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軟飲料包裝紙及灌裝機的生產、分銷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的普通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此等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在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呈列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下文會計政策內所披露者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力。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a) 本集團已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已由本集團就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有關其他全面收益。此等修訂的主要變動為規定實體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的項目，按此等項目其後是否有機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重新分類調整)而組合起來。此等修訂並無針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的項目。本集團已於披露中載入可能會或不會於綜合全面利潤表中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建基於現有原則上，確定一項實體是否應包括在母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時，控制權概念為一項決定性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指引，以協助評估難以評估時控制權的釐定。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於其他實體的權益披露」包括於其他實體所有形式的權益的披露規定，包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結構性實體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工具。該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呈列基準(續)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b) 尚未採納新訂準則及詮釋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並未應用多項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除下列者外，預期此等新訂準則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i)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變動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的合併」的修訂。此等修訂意味著許多基金和類似實體將獲豁免合併其大部分附屬公司。取而代之，基金和類似實體可以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其附屬公司。此等修訂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並具備個別特點的實體提供豁免。變動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引入了投資實體須作出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載列繳付所得稅以外徵稅責任的會計方法。該詮釋闡述產生徵費責任的事件及於何時確認有關責任。本集團目前毋須承擔重大徵費，故預期對本集團影響並不重大。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有關資產及負債的抵銷。該等修訂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的應用指引，並澄清在資產負債表中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若干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有關可收回金額披露。該修訂乃關於披露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資料，倘若此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ii)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相關部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資產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按公平值計量類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類別，於初步確認時作釐定。分類視乎實體管理其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式及該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就金融負債而言，該準則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大部分規定。主要變動為倘金融負債選擇以公平值列賬，則因實體本身信貸風險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而非收益表入賬，除非會導致會計錯配。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面影響。本集團亦將考慮董事會完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餘下階段的影響。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

並無其他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

合併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有權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附屬公司所報金額已作出必要的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對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列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計量。轉讓代價及非控制權益之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的負債之差額記錄作商譽。倘代價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差額會直接於損益確認。

2.3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投資之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股息宣派期間之全面收入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乃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或對重列項目進行估值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損益，均在利潤表中確認，惟於股本內遞延作為符合作現金流量對沖或符合作投資淨額對沖則除外。

有關借款及現金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利潤表中「融資利潤或開支」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利潤表中「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均無極高通脹經濟地區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的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利潤表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倘若該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反映各交易日現行匯率所帶來的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該等收支)；及
- (iii) 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合併入賬時，因換算於海外營運的投資淨額以及借款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均列入股東權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分部申報

營業分部的申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人進行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主導戰略性決策的董事會獲確定為負責配置資源及評估營業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人。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倘若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歸入本集團，而其成本可妥為計算，則該項目的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倘適當)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經取代部分的賬面值不再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均於其產生的年度計入利潤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將其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土地及樓宇	15-33年
機器	5-15年
汽車及辦公設備	4-8年

在建工程直至有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申報日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立即將該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盈虧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利潤表中「其他收益 — 淨額」內確認。

2.7 土地使用權

中國所有土地為國家擁有，並無個人土地擁有權。土地使用權指就土地支付的經營租賃預付款，並採用下文所述的直線法按付款減撇銷金額及減值虧損列賬。

經營租賃預付款減減值(如有)乃採用直線法按50年的租期在利潤表中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無形資產

(a)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時產生的商譽，指已轉撥代價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淨值、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及被收購方非控制權益公平值之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b) 電腦軟件

所購置的電腦軟件許可證根據購置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該等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4年)攤銷。

(c) 商標

個別購入的商標以歷史成本列示。商標之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以直線法計算，以將商標及許可證成本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分攤。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資產(如商譽或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惟須每年接受減值測試。當有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檢討該可予攤銷資產有否減值。如若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超出部份作為減值虧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進行減值評估，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分類組合分類。於各申報日期，對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進行檢討，以確定可否撥回減值。

2.10 金融資產

2.10.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分類方法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確定金融資產的類別。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而附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計入流動資產，惟已償還或預期將予償還款額高於報告期末之後12個月者除外，這部分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財務狀況表中的「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11及2.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續)

2.10.1 分類(續)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於首次確認一項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的客觀證據，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該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則為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的證據可能包括以下指標：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處於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有可能彼等將進入破產程序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當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變動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如貸款存在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乃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

若在較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是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連(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2.10.2 確認及計量

一般的金融資產買賣於有關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首次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呆賬撥備列賬。

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售出商品或所提供服務應收客戶之款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以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列值。

2.12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基於正常運營能力)。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出售開支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通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

2.14 股本

普通股獲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在權益內列作所得款項的扣減項(不計稅務影響)。

2.15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乃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支付義務。如若應付款項的付款到期日為一年或以下(或於正常的業務運營週期內，如較長)，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借款期限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在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的情況下，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融資相關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借款的償還遞延至報告期末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2.17 借款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需要長時間籌備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直接產生之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在特定借貸撥作合資格資產之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可予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之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在利潤表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於權益直接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會定期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規評估報稅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構繳納的稅款計提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確認。然而，如若遞延所得稅源自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有關初步確認於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方法亦不影響應課稅損益，則該遞延所得稅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被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未來應課稅溢利有可能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項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臨時差額予以撥備，惟倘若本集團可以控制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臨時差額的撥回時間而臨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有可能不會撥回時，則除外。

(c) 抵銷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基準將結餘結算，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

2.19 僱員福利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有合資格僱員均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在僱員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僱員福利確認為負債，並根據不同受益對象分配至相關資產成本和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僱員福利(續)

就退休金義務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經營所在國家及省份之地方條件及慣例運行界定供款計劃。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向一項公共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定額供款。倘有關基金所持有之資產不足以就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僱員服務支付僱員福利，本集團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作出額外供款。

2.20 遞延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能夠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貼而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貼在非流動負債中計作遞延收益，並按有關資產的估計年期以直線法計入利潤表。

2.21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

本集團實行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計劃下，本集團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有關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僱員為獲取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予的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或挽留實體員工至特定期間)；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員工儲蓄規定)。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開支總額在歸屬期確認，歸屬期即符合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

此外，於若干情況下，僱員可於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因而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乃為確認開始提供服務期間至授出日期期間之開支而作出估計。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情況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並於利潤表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的影響，以及須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本公司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b) 集團實體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業務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

2.22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供應貨品在扣除折扣、退回貨品、增值稅後之應收金額。當收益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確認收益。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在本集團實體已將貨品交付予顧客及顧客接收產品後，且不再存在會影響客戶接納產品之未履行義務時確認。交付直至產品已運至指定地點、過時及損失風險已轉移至客戶，及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已達成時，方會發生。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2.23 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撥歸出租人的租賃，均歸為經營租賃類別。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從利潤表中扣除。

2.24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之股息分派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合)批准股息之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須承擔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尋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以美元(「美元」)、港元(「港元」)及歐元(「歐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付款額及貸款。詳情請查閱附註11、17及1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2%，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於年內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543,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196,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借貸產生的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港元或歐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本年度除稅後溢利構成重大影響。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持有股本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故並無重大的價格風險。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借款令本集團承擔公平值利率風險，而按浮動利率計息部分則令本集團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定息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39百萬元)，而本集團的浮息現金及銀行結餘則約為人民幣28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62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浮息借款約為人民幣177.1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9.58百萬元)。本集團借款的利率及到期日於附註18披露。

管理層會監測利率波動，以確保利率風險在可以接受的水平內。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浮息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利息上升/下降10個基點，本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22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6,000元)，主要由於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利息收入增加/減少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浮息借款的利率增加/減少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4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25,000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利率增加/減少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有可能令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集中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11)以及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0)。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存放在在中國國有銀行及投資信用評級較高的外國銀行，管理層認為該等機構的信貸質素很高。

應收款項在扣除減值撥備後呈列。本集團對其客戶及所授出的貿易信貸條件進行定期的信用評估，管理層會參考客戶付款記錄等因素後按具體情況確定信貸額度及還款期等信貸條件。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進行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以確保有足夠之現金滿足業務需要，同時於任何時間均維持足夠靈活性之未提取承擔借貸融資，以確保本集團不會違反其任何借貸融資之借貸限額或契諾(如適用)。本集團透過結合經營產生的資金及銀行借款(附註18)來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維持有未動用的銀行融資，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照由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成相關的到期組別進行分析。表內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相等於賬面結餘。

	一年以下	一至兩年	兩至五年	總計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49,987	-	-	149,9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0,594	-	-	250,59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180,148	-	-	180,14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8,938	-	-	228,938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持有人帶來利益，並維持理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和其他同業一樣，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總資本即為計息借款(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總資本即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的一般策略與二零一二年的相同，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低於50%。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總債務	177,132	149,576
總權益	2,096,782	1,859,844
債權比率	8%	8%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不受任何外部資本要求規限。

3.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歸入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並按攤銷成本計量。由於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的期限短，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乃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票據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外部借款。由於利率按市場利率重定，故浮息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 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	533,974	366,752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5,970	301,126
	919,944	667,878

本集團 資產負債表所列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其他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借款	177,132	149,5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各種情況下對未來事件被認為合理的預期），對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4.1 主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按照定義，一般將不會與其相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詳述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有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及假設。

(a)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8所述的會計政策每年對商譽進行測試，以判斷其有否蒙受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的詳情請參閱附註8。

(b)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若干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存在不確定因素。本集團按照額外稅項是否到期之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專案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c) 估計呆賬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的評估作出呆賬撥備。如有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結餘無法收回，則就該等應收款項作出撥備。識別呆賬時，須運用一定的判斷及估計。如若預期與原先估計有所出入，該等差額將會影響年內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的賬面值，而有關估計已於有關年內支出。當收回原先減值債務時，呆賬開支及減值結餘撥備均予以撥回。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為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本集團已考慮多項因素，如因生產改變或改進引致技術或商業過時、或因資產產出的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改變、資產的預期使用情況、預期物理損耗及損毀、資產的維修保養及資產受法律或其他類似限制使用。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估計是根據本集團對相同用途的相似資產的經驗作出。倘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跟先前的估計不同，則會作出額外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於每個財政年度末根據情況變動作出檢討。

(e) 估計滯銷存貨撥備

對存貨價值下降的撥備乃於存貨的賬面值高於其可變現淨值時按具體情況釐定。可變現淨值的估計須使用判斷及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5 分部報告

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營運分部以地區所產生的銷售額為基準。提交予董事會的分部資料如下：

	中國	國際	總計
二零一三年			
銷售額 —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1,859,000	300,533	2,159,533
成本	(1,259,925)	(320,380)	(1,580,305)
分部業績	599,075	(19,847)	579,228
二零一二年			
銷售額 —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1,586,999	157,050	1,744,049
成本	(1,068,737)	(124,818)	(1,193,555)
分部業績	518,262	32,232	550,494

年內分部業績總額與溢利總額的調節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業績	579,228	550,494
其他收入	47,435	36,144
其他收益 — 淨額	8,990	5,822
分銷開支	(105,227)	(87,177)
行政開支	(113,552)	(108,150)
經營溢利	416,874	397,133
融資收入	3,867	6,235
融資開支	(3,978)	(6,3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416,763	397,008
所得稅開支	(99,487)	(82,131)
年內溢利	317,276	314,877

由於董事會並無使用有關資產及負債的資料評估可呈報分部的表現，故有關資料並無呈報予董事會，因而並無披露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且概無任何僱員福利資產及根據保險合約而產生的權利）達人民幣1,320,086,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91,58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5 分部報告(續)

下表呈列包裝材料所產生的銷售額的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乳製品	2,024,939	1,634,721
非碳酸軟飲料(「非碳酸軟飲料」)產品	134,594	109,328
	2,159,533	1,744,049

約人民幣1,408,737,000元或65%的收益(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88,248,000元或68%)來自兩名(二零一二年：兩名)單一外界客戶。各外界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收益的10%以上。該等收益歸屬於中國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土地及樓宇	機器	汽車及 辦公設備	在建工程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632	539,943	22,589	364,997	-	1,039,161
添置	1,356	3,212	6,765	281,588	2,404	295,325
完成時轉撥	201,371	374,903	18,194	(594,468)	-	-
出售	-	(10)	(921)	-	-	(931)
匯兌差額	164	2	4	4,192	-	4,36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523	918,050	46,631	56,309	2,404	1,337,917
添置	815	1,713	5,305	295,825	-	303,658
完成時轉撥	330	25,561	1,822	(27,713)	-	-
出售	-	-	(184)	-	-	(184)
匯兌差額	2,246	2,870	230	-	26	5,37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7,914	948,194	53,804	324,421	2,430	1,646,763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52)	(230,313)	(7,687)	-	-	(247,652)
本年度折舊	(5,785)	(49,178)	(3,935)	-	(60)	(58,958)
本年度出售	-	4	367	-	-	371
匯兌差額	-	(1)	(41)	-	-	(4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37)	(279,488)	(11,296)	-	(60)	(306,281)
本年度折舊	(11,525)	(69,601)	(7,134)	-	(334)	(88,594)
本年度出售	-	-	176	-	-	176
匯兌差額	(186)	(428)	(45)	-	(10)	(66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48)	(349,517)	(18,299)	-	(404)	(395,36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086	638,562	35,335	56,309	2,344	1,031,63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0,766	598,677	35,505	324,421	2,026	1,251,395

(a) 折舊開支按以下方式計入利潤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銷售成本	85,394	56,545
分銷成本	20	47
行政開支	3,180	2,366
	88,594	58,958

(b) 本集團的樓宇主要位於中國及德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海外的資產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485,235,000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4,19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正於中國山東興建之新生產線。

(d) 借款成本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資本化借款成本	-	5,037

於二零一二年，平均資本化利率為2.70%。

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成本		
年初	2,920	2,920
添置	2,440	-
年末	5,360	2,920
累計攤銷		
年初	(332)	(273)
本年度攤銷	(102)	(59)
年末	(434)	(332)
賬面淨值	4,926	2,588

本集團所有的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租賃期50年。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攤銷已計入利潤表內的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8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譽	電腦軟件	商標	總計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5,556	–	53,329
添置	–	3,304	428	3,732
匯兌差額	–	16	–	1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8,876	428	57,077
添置	–	1,927	–	1,927
匯兌差額	–	54	–	5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10,857	428	59,058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13)	–	(1,513)
本年度攤銷	–	(1,373)	(27)	(1,400)
匯兌差額	–	(6)	–	(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92)	(27)	(2,919)
本年度攤銷	–	(1,870)	(45)	(1,915)
匯兌差額	–	(10)	–	(1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772)	(72)	(4,84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5,984	401	54,15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773	6,085	356	54,214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利潤表內的行政開支。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因二零零五年一月收購紛美包裝(山東)有限公司而產生。因此，商譽獲分配至該附屬公司，而該附屬公司計入中國營運分部。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數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乃根據經管理層批准覆蓋三年期間的財務預算(根據過往表現及彼等對未來發展的預期使用估計增長率而作出)，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量預計而作出。三年期內的現金流量採用下文所述的估計增長率推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8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使用價值計算方法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貼現率	12.0%	10.3%
增長率	3%	3%

於年內並無確認商譽減值。預計貼現利率增長5%不會產生減值虧損。

9 存貨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原料	318,247	365,148
在製品	26,746	32,063
製成品	101,334	87,459
	446,327	484,670
減：陳舊撥備		
— 原料	(4,407)	(4,407)
— 製成品	(5,147)	(5,168)
	436,773	475,095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達約人民幣1,57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187,0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貿易應收款項	433,038	282,545
減：減值撥備	(3,827)	(4,578)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429,211	277,967
應收票據	100,866	81,688
可抵扣增值稅	22,357	40,106
預付款項	34,377	19,133
減：減值撥備	(8,681)	(8,681)
預付款項 — 淨額	25,696	10,452
其他應收款項	3,897	7,097
	582,027	417,310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主要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貿易應收款項	— 人民幣	392,076	238,868
	— 歐元	31,834	27,880
	— 美元	9,128	15,557
	— 英鎊	-	240
		433,038	282,545
應收票據	— 人民幣	100,866	81,688
其他應收款項	— 人民幣	3,401	6,050
	— 港元	349	658
	— 瑞士法郎	-	221
	— 美元	-	113
	— 歐元	147	55
	3,897	7,097	

於年內，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0至90日（二零一二年：0至9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0至30日	303,133	169,041
31至90日	105,098	85,071
91至365日	21,106	24,859
一年以上	3,701	3,574
	433,038	282,545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信貸記錄良好及拖欠比率較低的客戶。

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00,25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1,163,000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該等款項與多個近期無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相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0至90日	89,356	51,257
91至365日	10,901	9,906
	100,257	61,163

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3,82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578,000元)已減值並作出撥備。有關撥備金額為人民幣3,827,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578,000元)。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主要與處於預料之外經濟困難的客戶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91至365日	126	1,004
365日以上	3,701	3,574
	3,827	4,578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年初	(4,578)	(4,619)
減值撥備	(259)	(1,271)
年內撥回	1,010	10
年內撤銷的應收款項	-	1,302
年末	(3,827)	(4,5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銀行及庫存現金	249,606	155,761
銀行存款	45,000	139,454
	294,606	295,215

(b) 受限制現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364,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911,000元)為銀行持有之受限制存款，作為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的擔保。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	351,246	254,383
美元	3,674	40,073
歐元	28,936	5,801
英鎊	139	661
港元	117	137
瑞士法郎	1,858	71
	385,970	301,126

12 股本、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三年	
股本	(a) 11,465	11,423	11,465	11,423
股份溢價	(a) 813,417	786,857	813,417	786,857
資本儲備	(b) 137,487	139,517	205,740	207,770
	962,369	937,797	1,030,622	1,006,050

(a)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本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法定普通股總數為3,000,000,000股(二零一二年：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一二年：每股0.01港元)之股份。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338,917,300股(二零一二年：1,333,600,000股)，面值為每股0.01港元(二零一二年：每股0.01港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已悉數繳足。

股份溢價 —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透過按每股4.30港元的價格發行233,6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完成其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2 股本、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續)

(b) 資本儲備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於一月一日	139,517	132,581	207,770	186,180
發行僱員購股權	6,365	6,936	6,365	21,590
已獲行使之購股權	(8,395)	-	(8,39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487	139,517	205,740	207,770

13 法定儲備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於一月一日	113,079	85,490
轉撥自保留盈利	32,366	27,5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445	113,079

根據中國規例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將在遵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所編製的賬目內所示純利的10%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彼等各自股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的提撥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

14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於一月一日	833,058	654,766	(62,792)	(58,001)
年內溢利	317,276	314,877	80,245	104,205
轉撥至法定儲備	(32,366)	(27,589)	-	-
已派付股息	(106,316)	(108,996)	(106,316)	(108,99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1,652	833,058	(88,863)	(62,792)

本公司財務報表列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達人民幣80,24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04,20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的主要目的是(其中包括)為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就其服務及僱用提供獎勵。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力偉控股有限公司(「力偉」)以1港元的代價(以轉讓方式)獲授購股權，可認購最多2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而力偉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力偉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董事會事先批准。有關的批准涵蓋購股權的主要條款，包括須符合的資格、表現目標及股份認購價。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批准力偉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284名僱員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可認購最多20,010,000股本公司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四期歸屬，行使價為4.3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經本公司股東之決議案批准，合共3,236,000份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中3,164,000份乃沒收自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授出之購股權，連同72,000份購股權，餘下1,990,000份購股權中有72,000份購股權授予力偉)已授予合資格參與者。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批准力偉授出購股權。根據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193名僱員獲授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購最多3,236,000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分兩期歸屬，行使價為4.30港元。

購股權可予以行使，惟該等購股權持有人須於歸屬日期仍為本集團僱員及並無作出本集團禁止的任何不當行為。購股權自歸屬日期可予以行使，合約購股權年期為兩年。本集團並無法定及實質責任購回購股權或以現金支付購股權。

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購股權(千份)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於一月一日	16,251	18,408
已授出	3,236	-
已沒收	(695)	(1,516)
已失效	(379)	(641)
已行使	(5,31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96	16,251

於13,096,000份(二零一二年：16,251,000份)未行使購股權當中，7,571,000份(二零一二年：8,464,000份)購股權於年末可予行使。因於二零一三年行使購股權導致按每股4.30港元之加權平均價發行5,317,300股股份。於行使時之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4.88港元。相關交易成本53,000港元已自所收取之所得款項中扣除。

本年末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如下：

到期日	失效日期	購股權(千份)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	-	3,075
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2,447	4,392
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	5,124	4,392
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六月一日	5,525	4,392
		13,096	16,2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5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按二項估值模式釐定。該模式之重要輸入數值為於授出日期之當時價格4.9港元、按計劃指定條款釐定之歸屬期、股息率2.04%、波幅48.04%至48.14%、員工廢除後年率7%，無風險利率為0.18%至0.20%。波動率為經選定可資比較香港公司與本公司普通股的價格回報，於過往的平均波幅。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購股權計劃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開支總額為人民幣6,365,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936,000元)，而相應金額已於資本儲備中扣除。

16 遞延政府補貼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年初淨值	80,498	9,000
添置	32,342	72,148
攤銷	(5,225)	(650)
年末淨值	107,615	80,498
於年末		
成本	114,490	82,148
減：累計攤銷	(6,875)	(1,650)
賬面淨值	107,615	80,498

本集團附屬公司就建設附屬公司於山東省聊城市高唐縣的工廠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一三年收到政府補助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就於歐洲購買機器及建造樓宇，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於德國薩克森—安哈特州分別獲得政府補助8.7百萬歐元及1.8百萬歐元。

17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貿易應付款項	191,585	158,737
應付票據	4,508	7,630
客戶墊款	23,091	28,719
應計開支	69,241	46,912
應付薪金及福利	15,400	19,594
其他應付款項	17,954	17,721
應付增值稅	15,905	6,309
	337,684	285,6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7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於本年度各財務狀況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30日內	132,334	54,879
31至90日	57,154	94,785
91至365日	937	7,237
365日以上	1,160	1,836
	191,585	158,737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薪金及福利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主要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貿易應付款項	— 人民幣	87,802	64,727
	— 美元	82,767	63,815
	— 歐元	21,016	29,582
	— 瑞士法郎	-	613
		191,585	158,737
應付薪金及福利	— 人民幣	15,400	19,032
	— 歐元	-	562
		15,400	19,594
其他應付款項	— 人民幣	17,262	15,467
	— 港元	-	1,404
	— 美元	-	641
	— 歐元	692	197
	— 瑞士法郎	-	12
	17,954	17,721	

18 借款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即期 無抵押銀行借款	— 美元	109,632	103,276
	— 歐元	50,800	46,300
		160,432	149,576
有抵押銀行借款	— 美元	16,700	-
即期借款總額		177,132	149,576
借款總額		177,132	149,5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8 借款(續)

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09,632,000元及人民幣50,800,000元分別以美元及歐元計值，屆滿日為每次提款日期起計為120日，其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款利率或銀行基金成本加1.25%之年利率計息。實際年利率為1.88%（二零一二年：2.59%）。

有抵押借款人民幣16,700,000元以美元計值，到期日為借款日期起計120日，按年利率1.23%計息。

本集團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應償還的借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1年內	177,132	149,576
	177,132	149,57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兩項借款融資（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項），總限額為70,00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0美元）。未提取借貸融資金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浮動利率	279,093	294,409
	279,093	294,409

19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遞延稅項資產	29,455	20,147
遞延稅項負債	(3,000)	(4,591)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26,455	15,556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於年初	15,556	17,596
於利潤表確認(附註26)	10,899	(2,040)
於年末	26,455	15,5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19 遞延所得稅(續)

於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並無計及抵銷相同司法權區之結餘)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應計開支	政府補貼	減值及撥備	總計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867	2,249	15,910	22,026
於利潤表確認	4,243	(84)	(6,038)	(1,87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10	2,165	9,872	20,147
於利潤表確認	5,929	3,814	(435)	9,30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39	5,979	9,437	29,455

遞延稅項負債	預扣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30
於利潤表確認	161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91
於利潤表確認	(1,59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

對累計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以該等累計虧損可抵扣的未來應稅利潤很有可能實現的部分為限，並無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金額(絕大部份於五年內到期)約為人民幣85,609,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37,434,000元)。

20 長期預付款項

長期預付款項主要包括支付予購買機器及設備的按金。

21 收益、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產品銷售額	2,159,533	1,744,049
其他收入		
— 銷售廢料所得收入	17,282	12,227
— 政府補貼收入	30,153	23,917
	47,435	36,144
— 其他收益 — 淨額		
— 出售資產溢利/(虧損)	2	(400)
— 匯兌收益	9,021	5,605
— 其他	(33)	617
	8,990	5,822

政府補貼收入包括政府推廣本地商業的補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2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所用原料及消耗品	1,337,102	1,052,043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8,558)	(21,906)
主要經營稅款及徵款	9,936	6,715
存貨陳舊撥備	(21)	748
折舊及攤銷開支：	90,611	60,41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594	58,958
— 無形資產攤銷	1,915	1,400
— 土地使用權攤銷	102	59
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751)	2,940
僱員福利開支	160,764	117,307
核數師薪酬	2,040	2,000
運輸費用	54,305	49,871
維修及保養費用	18,502	17,884
電費及公用事業費	32,729	22,755
租金開支	8,122	7,519
製版費	9,243	7,879
專業費用	7,028	9,926
差旅費	14,619	12,681
廣告及宣傳費	6,232	6,916
其他開支	57,181	33,187
銷貨成本、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1,799,084	1,388,882

23 僱員福利

僱員福利的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工資及薪金(包括酌情花紅)	129,177	92,238
僱員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	25,222	18,133
授予僱員購股權(附註15)	6,365	6,936
	160,764	117,3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a) 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房屋津貼	其他福利	僱主對退休金計劃的供款	總計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畢權先生	-	2,464	522	-	167	14	3,167
洪鋼先生	-	1,233	239	10	23	33	1,538
非執行董事							
喬德斌先生	-	-	-	-	-	-	-
竺稼先生	-	-	-	-	-	-	-
劉謹華先生	-	-	-	-	-	-	-
商曉君女士	-	-	-	-	-	-	-
李立明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62	-	-	-	-	-	162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62	-	-	-	-	-	162
陳偉恕先生	162	-	-	-	-	-	162
	486	3,697	761	10	190	47	5,191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畢權先生	160	2,420	307	-	213	31	3,131
洪鋼先生	160	1,125	151	12	24	36	1,508
非執行董事							
喬德斌先生	-	-	-	-	-	-	-
竺稼先生	-	-	-	-	-	-	-
商曉君女士	-	-	-	-	-	-	-
李立明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Lueth Allen Warren 先生	160	-	-	-	-	-	160
Behrens Ernst Hermann 先生	160	-	-	-	-	-	160
陳偉恕先生	160	-	-	-	-	-	160
	800	3,545	458	12	237	67	5,119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執行董事畢權先生亦擔任行政總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二年：兩名)，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於年內，應付予其他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3,687	3,615
酌情花紅	553	702
退休金	65	-
	4,305	4,317

有關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酬金範圍		
0港元-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1	-
1,500,001港元-2,500,000港元	2	3
	3	3

於年內，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從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離開本集團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年內，概無董事據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c) 按範圍劃分的高級管理層酬金

酬金介於以下範圍的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酬金範圍		
0港元-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3	3
1,500,001港元-2,500,000港元	2	3
	6	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5 融資收入及融資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利息收入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67	6,235
融資收入	3,867	6,235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873)	(4,0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	(105)	(2,339)
融資開支	(3,978)	(6,360)

利息開支零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037,000元)已資本化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

2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即期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10,386	80,091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撥回	(10,899)	2,040
稅項	99,487	82,131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年內應課稅收入的25%(二零一二年：25%)繳納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於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按16.5%之稅率計算撥備(二零一二年：16.5%)。德國利得稅按稅率31%撥備(二零一二年：31%)。瑞士附屬公司處於虧損狀況，故並無撥備利得稅。

另一間附屬公司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位於特別經濟區，適用稅率為15%，受當地稅務機關之年度批准所限。當地稅務機關已批准此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之優惠稅率為15%。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適用於集團公司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將產生的理論金額有所差異，具體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除稅前溢利	416,763	397,008
稅項按各自國家之溢利適用本地稅率計算	112,338	99,019
股息之預扣稅	3,000	4,591
附屬公司的稅務優惠	(24,811)	(21,116)
毋須計稅收入	(142)	(58)
不可扣稅開支	433	647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10,952	3,850
使用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的早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367)	(7,378)
其他	(1,916)	2,576
稅項開支	99,487	82,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於年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17,276	314,87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35,933	1,333,60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4	0.24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攤薄普通股已兌換的情況下對未行使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場股價釐定)認購的股份數目，乃根據未行使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如上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17,276	314,87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35,933	1,333,600
購股權調整(千股)	702	-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336,635	1,333,600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4	0.24

28 股息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已付股息分別為133,513,000港元(每股0.10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06,316,000元)及133,360,000港元(每股0.10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08,996,000元)。董事會擬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擬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每股0.10港元，總股息為133,892,000港元(合計約人民幣105,270,000元)。此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年內建議及已派付的股息	-	108,996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0港元(二零一二年：0.10港元)	105,270	106,316
	105,270	215,3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29 營運所得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除所得稅前溢利	416,763	397,008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無形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2,017	1,459
— 遞延收益攤銷	(5,225)	(65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594	58,95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751)	2,940
— 陳舊存貨撥備	(21)	74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溢利)/虧損	(2)	400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6,365	6,936
— 融資開支 — 淨額	111	125
— 經營活動的外匯溢利	(9,021)	(3,700)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38,343	(121,209)
—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45,624)	54,368
—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025	89,138
營運所得現金	340,574	486,521

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概無重大非現金交易。

3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223,552	217,1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3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營運地點	主要業務	法律地位	已發行或 註冊/繳足資本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持有的 實際權益
直接擁有：					
Partner One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2 美元	100%
透過 Partner One 間接擁有：					
港龍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港元	100%
北京清睿源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研發多層食品包裝物料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
豐景	香港	投資控股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港元	100%
紛美包裝(山東)有限公司	中國	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有限責任公司	44,000,000 美元	100%
紛美(北京)包裝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	生產及銷售灌裝機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 元	100%
紛美包裝(內蒙古)有限公司	中國	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0 美元	100%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	瑞士	銷售包裝產品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瑞士法郎	100%
紛美(北京)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包裝產品及 設備以及相關技術 開發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750,000 美元	100%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Manufacturing GmbH	德國	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	有限責任公司	25,000 歐元	100%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Service GmbH	德國	銷售包裝產品	有限責任公司	25,000 歐元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31 承擔

(a) 本集團於每個財務狀況表日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303	78,476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期介於三至十年。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支付的未來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一年以內	1,548	5,863
一年至五年	4,464	5,645
五年以上	303	2,258
	6,315	13,766

3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按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0,280	11,587
社會保障費用	247	307
	10,527	11,894

33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本集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當中約人民幣19,059,000元為按要求償還，而餘額人民幣700,700,000元於可見將來並無還款時間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人民幣以千元表示，除另有聲明者外

34 融資擔保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發行融資擔保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尚未履行擔保		
— 附屬公司	61,433	147,509

本公司擔任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所獲授對外借貸之擔保人。

本公司認為開始日期之合約公平值不重大，還款亦如期進行，而違約付款之風險屬輕微。因此並無就擔保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3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七日，本集團收到一項通知，指明一名競爭對手（「利樂」）於德國提交申訴，指控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通知指明的被告人名稱為 Tralin Pak Europe GmbH（後於二零一一年改為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及泉林包裝有限公司（下文統稱「Tralin Pak」），涉嫌存在無菌包裝材料專利侵權行為，並尋求禁令救濟、會計信息及損害賠償。本公司董事擬對該指控進行積極抗辯，且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 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遞交抗辯通知。此外，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Europe GmbH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向歐洲專利局提起異議訴訟，使所有歐洲專利權公約成員國生效的有關專利均失效。該訴訟書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送呈 Tralin Pak，Tralin Pak 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正式通知法庭有意就有關訴訟提出抗辯。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法院駁回投訴，並裁定對方承擔上庭之費用（「判決」）。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六日，對方向 Düsseldorf Higher Regional Court 發出判決之上訴通知。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口頭聆訊中，歐洲專利局反對部已完全撤銷該專利。然而，利樂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就一審判決提出上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就利樂之上訴作出答復。

根據本公司與其德國法律顧問之溝通，本公司評估本集團對利樂的上訴應可勝訴。因此，本集團認為毋須對是項申索作出撥備。